

# 臺北市松山區龍田里第 13 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臺北市松山區公所 編印

臺北市松山區龍田里第十三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之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1		袁俊麒	41年8月28日	男	臺北市	中國國民黨	台北空軍子弟學校 台北縣立板橋中學	松山新村自治會長 松山新城第一屆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 革命實踐研究院地方幹部第一期 松山區體育會理事長 台北市體育總會常務理事 第8、9、10、11、12屆里長、會長 萬能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肄業 後幹班 229 期畢業 聯勤兵工技術學校甲班第六期畢業	一、堅持作對的事情，堅持里民權益第一。 二、關懷社區獨居老人照護及親子互動讓社區充滿愛心與彼此關懷。 三、持續推動身心障礙者無障礙設施及人行道整平計畫。 四、持續推動社區綠美化讓社區更美麗，朝向公園社區邁進。 五、持續推動資源分類減少垃圾量。 六、推動里辦公處與各社區管理委員會結合，深植落實市政推動。 七、加強建立社區聯防體系，發揮守望相助精神。 八、爭取大型藝文活動來社區演出的機會。 九、誠懇務實腳踏實地，熱情服務里民陳情。
2		蔡甯甯	57年10月15日	女	臺灣省彰化縣	無	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美商百慕達股份有限公司促銷組長 美商怡佳股份有限公司業務主任 台北市民生國小家長會委員 台北市民生國小志工團組長	一、規劃保母培訓，建立安親措施。 二、盤點閒置空間，增加聯誼活動。 三、強化陪伴關懷，營造世代共融。
3		陳偉	78年10月13日	男	臺北市	無	中國文化大學建築及都市設計學系工學學士	黑瓶子咖啡負責人	龍田里長候選人陳偉從小就在龍田里長大，兒時不是在松山醫院玩耍，就是在松山新城跟同為里民的同學們嬉戲，肚子餓了就在龍田市場吃傳統美食，在地情感之深厚無須贅言。身為空軍第三代，外公為退休飛官，外婆也是松山醫院護理長退休，雖然對外省文化不甚熟悉，但從小因為外公外婆之緣故培養了愛國情操，也盼有朝一日能夠為自己的同胞服務！ 龍田里被光復北路所貫穿，所以等於連接著松山機場、民權東路、民生東路、南京東路這些臺北市最重要的其中三條交通要道，所以我們也一直視被臺北市各方民眾所穿過的大里，且是總統坐飛機探訪臺灣各地前的必經之道，身為里民一直倍感驕傲，對於里內所有綠化，美化設置，再度感謝現任袁里長的長年努力耕耘。 因為目前里內的退休人數增加，很多是長年為國家服務的公務員，或是在各界努力的長輩們，回到龍田里享受退休生活，盼望有機會辦更多敬老活動、保健養生講座、運動休閒及安全知識推廣，很多同為里民的運動專業人士均已非常樂意協助。陳偉也有救生員執照，對於休閒安全之推廣也視為自己的一大社會責任。 目前從事餐飲業的陳偉，也樂於分享更多料理方法或是找業界各方好手來分享教學，所以不管是退休人士或是對餐飲有興趣之里民，想創業或是有自學，都有機會得到更多的餐飲知識！ 里內的安全顧慮目前比較多的是民生新城的區域，延壽街402巷、356巷及330巷的防火巷之攝影機數量可能不足，還是有些死角，盼望有機會能盡力申請，讓龍田里成為一個沒有安全死角的地方！ 陳偉希望能藉著更多的里民活動來達到各領域之教育與促進鄰里關係為首要目標，如果您相信我，就投給我吧！

第 562 投開票所地點：延壽街 348 號 1 樓【平安新村甲區管理委員會】（龍田里 1-4、37-39 鄰）

第 563 投開票所地點：延壽街 401 號 1 樓【介壽國中 702 教室】（龍田里 5-11 鄰）

第 564 投開票所地點：延壽街 401 號 1 樓【介壽國中 704 教室】（龍田里 12-14、32-35 鄰）

第 565 投開票所地點：敦化北路 199 巷 18 號 1 樓【民生國小 1 年 1 班教室】（龍田里 15-19 鄰）

第 566 投開票所地點：敦化北路 199 巷 18 號 1 樓【民生國小 1 年 2 班教室】（龍田里 20-26 鄰）  
原住民投開票所 龍田里全里

第 567 投開票所地點：敦化北路 199 巷 18 號 1 樓【民生國小 1 年 3 班教室】（龍田里 27-31、36 鄰）

## 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投票時間：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有里長選舉投票權。

三、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二）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

（三）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四、選舉票顏色：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圈選二人以上。
- （二）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 （三）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 （四）圈後加以塗改。
- （五）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六）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七）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 （八）不加圈完全空白。
- （九）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

七、妨害選舉之處罰：請參見臺北市第 7 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第 2 張背面。

## 淨化選風，防止賄選

為淨化選舉風氣，鼓勵檢舉賄選，依法務部訂定「鼓勵檢舉賄選要點」，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均發給獎金；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 50 萬元。如發現賄選情形，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0800-024099 撥通後再按 4，或參見臺北市第 7 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第 2 張背面各級檢察署檢舉專線。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圈選欄	
號次欄	號次
相片欄	相片
候選人姓名欄	姓名